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GUANGSHEN RAIL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25）

於其他市場發佈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作出。

茲載列廣深鐵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廣深鐵路關於 A 股股份回購實施結果暨股份變動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廣深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唐向東

中國深圳
2026 年 11 月 10 日

於本公告發出之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蔣輝	鐘寧	王斌
陳少宏	李丹江	林麗宜
周尚德	劉啟義 （職工代表董事）	王琴

证券代码：601333　　**证券简称：**广深铁路　　**公告编号：**2026-038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A 股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4/30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 年 6 月 10 日至2027 年 6 月 9 日
预计回购金额	1亿元（不含交易费用）
回购价格上限	4.53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3,265.37万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46%
实际回购金额	9,999.92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96元/股~3.28元/股

一、 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2026 年 6 月 10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5 年年度股东会暨 2026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26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 1 亿元（不含交易费用）进行股份回购，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4.53 元/股，

回购的股份将全部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含类别股东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即 2026 年 6 月 10 日至 2027 年 6 月 9 日。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2026 年 6 月 11 日、2026 年 7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广深铁路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广深铁路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暨 2026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26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广深铁路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25）。

二、 回购实施情况

1、2026 年 7 月 17 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具体回购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广深铁路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 A 股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2、2026 年 11 月 9 日，公司完成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 A 股股份 32,653,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46%，成交最高价为人民币 3.28 元/股，成交最低价为人民币 2.96 元/股，回购均价为人民币 3.06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99,999,171 元（不含交易费用）。

3、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

4、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 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6 年 4 月 30 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方案，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方案之日起至披露本公告前一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 股份注销安排

因公司本次回购的 A 股股份将全部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已于 2026 年 6 月 11 日披露了《广深铁路关于回购 A 股股份注销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上述债权申报期限已届满，申报期间公司未收到债权人向公司提出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要求。

经公司申请，公司将于 2026 年 11 月 1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本次所回购的 A 股股份 32,653,700 股，并及时办理变更登记手续等相关事宜。

五、 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及注销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本次回购股份总数		本次拟注销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本次拟注销股份（股）	本次不注销股份（股）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	0	0	0	0	0
无限售条件A股流通股份	5,652,237,000	79.79	32,653,700	0	5,619,583,300	79.7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0	32,653,700	0	0	0
无限售条件H股流通股份	1,431,300,000	20.21	0	0	1,431,300,000	20.30
股份总数	7,083,537,000	100	32,653,700	0	7,050,883,300	100

六、 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根据回购股份方案，公司本次回购 A 股股份 32,653,700 股将全部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特此公告。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0 日